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聯絡人：謝昌運  
電話：02-7736-7825  
Email：chiongu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三)字第10701035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、修正條文、發布令影本(1070103542\_Attach1.pdf、1070103542\_Attach2.pdf、1070103542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「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施行細則」第3條、第12條、第21條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中華民國107年6月22日以衛部護字第1071460480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部107年7月3日臺教授國字第1070069528號函續辦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電子公文交換戳記



1070003577